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中華民國觀護協會辦理之『第12屆金舵獎選拔表揚辦法』及『第12屆旭青獎選拔表揚辦法』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3/8/7 15:40:38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觀護協會102年7月30日102觀協祕字第0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倡導社會優良風氣，選拔全國從事非行兒童或青少年輔導、社區觀護處遇、犯罪矯正以及更生保護等工作之優良人員，表彰其犧牲奉獻之精神，特舉辦本選拔表揚活動。
- 三、受理推薦日期：即日起至102年9月30日止，推薦資料請以掛號方式郵寄至台中市觀護協會(台中市西屯區大容西街149號7樓之6)
- 四、相關資訊及表件請逕至協會網站參考下載 [Ghttp://www.pbaroc.org.tw/](http://www.pbaroc.org.tw/)。